

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长虹美菱”）下属控股子公司合肥长虹美菱生活电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菱生活电器”）于2022年9月30日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6,500,000.00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.52%。具体补助情况如下：

收到主体	发放主体	补助项目	补助金额（元）	补助依据	补助类型（与收益相关/与资产相关）	会计处理方法	是否具有可持续性
合肥长虹美菱生活电器有限公司	合肥市经开区投资促进局	项目落户和运营政策资金	6,500,000.00	项目投资奖励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	否

上述政府补助以现金方式补助，并已到账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

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，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；难以区分的，应该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（二）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，并划分补助类型。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，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，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；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，在取得时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。

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，补助金额为 6,500,000.00 元，计入当期其他收益。

（三）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-政府补助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 6,500,000.00 元计入 2022 年损益。

（四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，政府补助具体的会计处理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本次获得政府补助的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